附件2：

江苏省科协调研课题申报书

**课题名称：科技社团促进社会治理的问题与对策研究**

**申报单位： 江苏省心理学会**

**课题负责人：** 邓铸

**填表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制表单位：江苏省科协调研宣传部

申报人承诺：

 本人承诺对此《申报书》填写的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已征得课题组成员和合作单位的同意。若填报失实，申报单位和本人将承担全部责任。如中选，我承诺以本《申报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遵守江苏省科协的相关规定，按计划认真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课题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所有栏目用中文填写。

2．“基本信息”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申报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

3．本表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以自行加行、加页，注意保持页面完整性。

4．申报书一律用word填写，打印、盖章、扫描后的电子版一并报送。

|  |  |
| --- | --- |
| 课 题 名 称 | 科技社团促进社会治理的问题与对策研究 |
| 研究起止日期 | 2021年 3 月至2021 年 11 月（此为规定时间，不能更改） |
| 课题负责人情况 | 姓 名 | 邓铸 |
| 手 机 | 13814009173 |
| 办公电话 | 025-83598491 |
| 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 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教授 |
| 电子邮箱 | zdeng\_psy@163.com | 邮政编码 | 210097 |
| 通信地址 | 南京市宁海路122号 |
| 申报单位意见（包括是否同意推荐，申报书所填内容是否真实、准确等）：申报单位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项目研究合作单位（如没有合作单位则不必填写） | 名 称 | 江苏省科协学会服务中心 |
| 单位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项目研究合作单位审查意见：负责人（签章）： （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申报单位情况**（此处为申报单位与本课题研究相关的情况介绍） |
| 申报单位名称 | 江苏省心理学会 |
| 法人 | 邓铸 | 机构代码 | 51320000509155558C | 单位性质 | 社团组织 |
| 主办网站 | www.psysci.cn（需与本课题研究相关，没有可以不填） |
| 主办刊物 | 《长江心理学刊》（需与本课题研究相关，没有可以不填） |
| 负责管理的社团组织 | （没有可以不填） |
| 单位简介 | 江苏省心理学会（Jiangsu Psychological Society，缩写为：JSPS）是江苏省心理学工作者及相关单位自愿组成的、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是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的组成部分，是发展江苏省心理科学事业的重要社会力量。江苏省心理学会最早成立于1962年，挂靠在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江苏省心理学会理事会历届都有一批学术精湛、贡献卓著的学者，其中包括老一辈的心理学专家高觉敷教授、张焕庭教授、丁祖荫教授、吴增芥教授、陶国泰教授、高汉生教授、翟书涛教授、鲁龙光教授、郭亨杰教授等。首任理事长是我国著名教育家、中国儿童心理学的奠基人和开拓者陈鹤琴教授（1892—1982）。现在是第十二届理事会，现任理事长是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邓铸教授，理事是来自全省优秀的心理学科技工作者，共87人。江苏省心理学会一贯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宣传辩证唯物主义科学理论，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遵循科学发展观的理论和要求，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坚持民主办会，充分发扬学术民主，团结和组织广大心理学工作者，开展学术活动，以促进我省心理科学繁荣和发展，促进心理科学知识普及和推广，促进心理科学人才成长和提高，促进心理学理论在教育事业、社会生活和经济建设中的应用，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服务，为加速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构建和谐社会做出贡献。江苏省心理学会于1993－1997年，2000年，2003-2015年连续18年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授予“先进集体”称号；2000-2003年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授予“科普宣传周先进集体”称号。2014年在江苏省民政社会组织等级评估中获5A等级。2014年被省科协评为“综合示范”二等奖，2015-2016年被评为“综合示范”三等奖，2017年被评为“综合示范学会”二等奖，2018年在省科协评估中被评为A类学会。2019年获省科协为“科技特色学会“称号，2020年获科协“科普特色学会”，2020年在江苏省民政社团组织评估中再次评为“5A”级社团。 |
| 申报负责人及课题组成员主要研究领域 | （须与本课题申报负责人及课题组相关）**邓铸：**博士，教授，“心理健康与认知科学”省重点实验室主任，“应用心理硕士”学位点负责人。兼任中国心理学会理事、“普通与实验心理专业委员会”和“社区心理专业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心理学会理事长、常务理事、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心理学报》、《心理科学》、《心理科学进展》、《心理技术与应用》审稿人、编委等。1987年7月毕业于河南师范大学物理学系留教育系任教，先后在陕西师范大学心理学系、中科院心理学研究所、西南师范大学心理学系、南京师范大学教科院学习，于2002年6月获“基础心理学”博士学位并留校任教至今。2004年开始指导“发展与教育心理学”专业方向硕士研究生和高校教师硕士，已指导获得硕士学位研究生89人。研究方向主要包括思维心理学（问题解决、思维结构与风格发展、创造力的要素与发展、TRIZ的理论与实践等）、人因工程学的理论与实践（可用性测评、环境与工程设计中的心理学）。教学方面，承担的课程主要包括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实验心理学”、“心理学研究方法”、“思维心理学的理论与实验”、“创造力心理学”等。先后主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知识丰富领域问题的表征机制与学生智能训练策略的研究”、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创造性思维的心理机制的研究”、江苏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双驱动循环思维论与教学方式变革的研究”，以及横向研究项目“认知行为与心理治疗虚拟实验系统开发”、“高考质量综合评价与分析”等。**郭永玉：**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人格与社会心理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12月～2010年5月，英国University of Leicester心理学院荣誉访问教授(Honorary Visiting Professor, School of Psychology, University of Leicester, UK，中国国家留学基金资助)；1998年8月～1999年8月，美国Institute of Transpersonal Psychology (ITP)访问学者；2000年11月～2003年3月，武汉大学哲学学院西方哲学专业博士后；1996年9月～2000年6月，南京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基础心理学专业博士生，获教育学博士学位；1988年9月～1991年6月，华中师范大学教育系基础心理学专业硕士生，获教育学硕士学位；1980年9月～1984年6月，华中师范大学教育系学校教育专业本科生，获教育学学士学位。主要研究领域为人格与社会心理学，聚焦于中国现代化历程中的社会问题研究。有与该课题相关的代表性成果及基本观点是关于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合作论文《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作者杨玉芳、郭永玉，《中国科学院院刊》心理学与社会治理专栏之首篇，2017，32 (2), 107–116.《新华文摘》2017年第10期全文转载，《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17年第3期转载），此文为中国学术界第一次明确提出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并做了系统论证，明确指出心理学具有社会科学的学科性质，能够解释很多社会过程和社会问题的作用机制，进而论证了社会治理理念所倡导的多元主体、协商民主、消解矛盾和精细化的思想，都与心理学有密切的联系，通过心理学的研究可以为社会治理的不同领域做出贡献。同刊第一作者论文《理想天平与现实阶梯：心理学视角下的社会分层与公平研究》（作者郭永玉、杨沈龙、胡小勇，《中国科学院院刊》，2017，32 (2), 117–127.）则以社会分层与公平问题的研究为例更具体论述了心理学视角下的社会问题研究可能做出的贡献。 |

一、立项背景和依据

|  |
| --- |
| 课题的研究目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状况、水平和发展趋势的分析与评价等（应附主要参考文献及出处)**1.课题的研究目的**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我国社会各方面都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和调整，尤其是社会治理结构和工作布局等方面的转变，为社会组织发展带来契机。科技社团作为社会组织代表，在科技评价、产学研结合、科学研究与科普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本研究以科技社团的改革发展为主线，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为指导，对科技社团促进社会治理的问题和对策进行深入研究。2014年3月，习近平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海代表团审议时指出，“治理是一门科学”，强调“治理和管理一字之差，体现的是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施策”。因此，推进“社会管理”走向“社会治理”主要体现在“四个坚持”上，其中提到要坚持系统治理，加强党委领导，发挥政府主导作用，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基于此，本课题从科技社团角度出发，探讨参与社会治理的对策思路，为科协系统更好地参与社会治理、服务社会建设提供智力支持。**图1 社会治理的参与者****2.课题研究意义** 科技社团凝聚大量科技人才，已成为中国智库新势力。本课题从科技社团建设与发展的角度回应了当前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相关问题，对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有着重要意义。其次，对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过程中面临的挑战和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整理，明确科技社团发展的困境，提出消解障碍的有效建议，以期实现科技社团高效参与社会治理的目的。**3.国内外研究现状****3.1 国外研究现状** 西方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历史较为悠久，但对于科技社团自身特点进行研究的资料并不多，主要围绕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特点、方式、作用等层面开展。西方科技社团主要在科技领域为政府提供技术支持与科技研发等服务。Drucker（1990）指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典型特征是合作双方地位平等、合作方式多样及合作内容广泛。蒙特拉（2002）认为，社会组织尽管规模小，但群众基础较为广泛，灵活性高，参与社会治理的运作方式等方面比较成熟。Allan Rosenbaum指出，非政府组织弥补了政府在部分公共领域职能的空白，可以协助政府开展相关治理工作，提升公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有利于改善公众与政府的关系。Peter Graefe也对非政府组织在社会治理方面的作用做出了高度评价，认为非政府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工作效率较高，是大多数政府部门无法比拟的。在友好合作的形势下，西方政府还采取协议的方式，明确规定非政府组织和政府的权力及义务，保障双方的利益，积极鼓励社会组织参与到社会治理中。**3.2 国内研究现状**我国关于科技社团的研究最早开始于80年代末90年代初，早期研究集中于探讨科技社团自身的基本问题。近年来，我国学者对科技社团的研究呈现出新的态势，主要集中于探究科技社团功能、科技社团与政府的关系以及治理能力等方面。在科技社团功能方面，王春法（2006）提出，科技社团通过宣传优秀科学家的正能量，能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科学氛围，为培育促进科学文化和创新文化的培育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王名（2010）指出科技社团还具有开展科学研究、普及科学技术知识、促进产学研结合的功能。潘建红（2016）认为，科技社团在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中有重要的作用，科技社团具有搭建科技互助平台的功能，能促进科技资源在不同区域内的流动，有助于提升区域内整体科技发展水平。赵冬梅，孙继强（2016）以江苏省科技社团为例，指出科技社团应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的功能，积极有序地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实现科技与经济的深度融合。在科技社团与政府的关系方面，国内学者与国外专家持相似观点，穆晓（2016）基于合作博弈理论的视角，探讨了社会治理新常态的促进对体育社团与政府平等关系建立、治理目标协同、治理信息共享等方面的促进作用。即科技社团与政府的关系应该是协商合作。在科技社团治理能力方面，佘远美（2016）提出学会组织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就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他认为科技社团要积极创新体制与运行机制，推动科技社团承接政府职能转移过程中的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潘建红，石珂（2015）以湖北省科技社团为例，分析了科技社团在国家治理中的角色表现，并指出不足。他认为对内应规范相关机制以及管理制度，对外应争取政府、企业以及社会公众的支持等方式促进科技社团参与国家治理。综上所述，我们发现国内外的文献中对科技社团促进国家治理的相关研究较少，更多是对科技社团的功能及与政府之间关系层面的研究，而更少讨论在社会治理的背景下科技社团面临的挑战与问题。基于此，本课题以科技社团为重点调研对象，结合国内外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典型案例，研究我省科技社团参与政务服务、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方面社会治理现状，深入分析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面临的挑战和存在的问题，以期提出建设性的对策。附参考文献：1. 莱斯特·蒙特拉.全球公民社会—非盈利部门视界，贾西津译，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年版.
2. Peter F. Drucker. Managing the Nonprofit organization: Principles and Practices[M].New York: Harper Collins,1990:24.
3. Peter Graefe. Personal services in the post-industrial economy: adding nonprofits to the welfare mix[J].*Social Policy&Administration*. October. 2004:456-469.
4. 王春法.充分发挥科技社团在国家创新体系建设中的作用[J]. 科协论坛，2006（11）：4-6.
5. 潘建红.论科技社团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践选择[J]. 求实，2016（9）:47.
6. 王名，刘国翰，何建宇.中国社团改革——从政府选择到社会选择[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96-110.
7. 赵冬梅，孙继强.新常态下科技社团承接政府转移职能问题研究——以江苏科技社团

为例[J]. 中国科技论坛，2016（7）：52.1. 穆晓.社会治理新常态下体育社团与政府关系的理论探讨——基于合作博弈理论的视角[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2016（5）:560.
2. 佘远美.创新体制机制 构筑创业创新桥头堡[J]. 科协论坛，2016（1）：11-13.

 （可另加页） |

二、研究方案

|  |
| --- |
| 1. 主要研究内容、预期目标以及主要考核指标

**1.主要研究内容**本课题主要是通过理论研究、实证研究和政策研究，全面探讨在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进程中，科技社团起何作用、发展困境以及怎样起到作用的问题。基于此，我们将其不同层面分解展开，即形成了本课题主要关注的重点研究内容，包括以下三个方面。一是社会治理背景下科技社团的理论研究。该研究内容是在深度解读中央相关会议精神的基础上，深入开展关于社会治理背景下科技社团的理论研究工作。具体包含政策方针研究、科技社团与社会治理的国际比较研究、科技社团与社会治理的本土文化基础理论研究等内容，最终旨在构建面向社会治理现代化且立足于当前中国社会治理工作的科技社团建设与发展的理论体系。二是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基础现状与问题研究。该研究内容主要关注我省科技社团参与政务服务、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等方面社会治理现状，同时注重结合国内外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典型案例，全面阐述科技社团促进国家治理所面临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包括微观层面（科技社团的自我结构）、中观层面（企业、社区等因素）和宏观层面（社会政策、经济要素、时代变迁等因素）的不同方面。三是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实现路径与方法研究。该研究内容主要是通过发展的理论与揭示的规律基础上，探讨促进社会治理的有效方法，比如科技社团应该从何角度、以何方法、依何技术来进行的问题。具体而言，就是探索由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之中，科技社团应该如何更好地发挥好自己的价值。1. **预期目标**

**2.1 理论创新方面**目前，关于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方面的研究还比较少，内容上也缺乏体系。通过本课题系统的立体性的多层次研究推进，能够在该领域实现新的理论突破。**2.2 应用层面**本课题为了解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现状提供真实的素材，同时也提炼出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有效措施。最终的研究成果将直接面向中国社会治理的实践工作，供江苏科协和社会各级组织使用。**2.3 科技社团建设层面** 当前，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已是大势所趋，然而如何紧跟社会治理形势，走出科技社团的服务特色，全国却没有明确界定。通过本课题的研究，能够推动江苏省内科技社团的相互合作、交流、协同创新，探讨解决当前社会问题，对凝聚江苏科技力量做出重要贡献。**3 主要考核指标**最终将形成一份的研究报告。 |
| 2．研究方法、技术路线及本课题的创新之处**1.研究方法、技术路线**总体而言，本课题采用的方法综合了定量与定性的多种方法，以不同的技术路线探索不同层面的具体问题，力图将多元方法论贯彻至整个项目的执行过程当中。具体包括文献分析、案例研究、深度访谈。1. 文献分析法：通过搜集大量的论文期刊、专著等资料，梳理学者们对科技社团类组织的研究成果，了解不同的分析视角和研究结论，对科技社团以及国家治理的现状有一个宏观的把握。通过对不同类别科技社团的内部文件、宣传手册、网站信息等资料的分析，在微观上对所需解决的问题有了一定的把握，为研究报告奠定理论基础。
2. 案例研究法：通过对特定的参与社会治理的科技社团进行研究，系统地收集数据和资料，从而探讨成功与失败的现状。
3. 深度访谈法：深层访谈法主要针对科技社团工作的主要负责人，用于获取科技社团对参与社会治理情况的理解和推进过程中的困境等问题，提炼出核心因素。

**2.创新之处**一是在研究视角方面，探索科技社团与社会治理结合的有效措施，强调协同共治，紧贴时政热点。社会治理（social governance）是由作为治理主体的人（公民）或组织（政府与社会组织等）对以人为中心的社会公共事务的治理。它是我国社会建设的一项重大任务，也是国家治理的重要方面。2013年11月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将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为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2014年3月，习近平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海代表团审议时指出，“治理是一门科学”，强调“治理和管理一字之差，体现的是系统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施策”。2015年10月，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进一步提出“推进社会治理精细化，构建全民共建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并强调需要“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在此基础上，2016年3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专门采用一个篇章（即第十七篇“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共四个章节来阐述国家关于社会治理的部署和政策。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 “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强调需要“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2019年1月，习近平在出席中央政法工作会议时发表重要讲话，并提出“社会治理现代化”概念，强调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2019年10月，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着重研究了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若干重大问题。2019年11月，中央政法委书记郭声琨在《人民日报》发表文章，阐述了对于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建设的的认识。 二是在研究方法方面，本论文立足历史视野与现实发展。系统梳理科技类社团组织的发展脉络，对科技社团组织的发展历史有较为清晰的认识。同时关注科技类社团组织的当代发展机遇。综合运用实证分析方法，采用的研究手段与研究内容之间具有适应性。（可另加页） |
| 3. 计划进度和阶段目标 2021.3-4月 查阅相关文献资料，梳理历史脉络，厘清核心概念。2021.4-7月 走访典型科技社团，深入访谈，了解科技社团发展面临的现状和困境。2021.7-9月 以课题组成员为主，召集国内科技社团与社会治理方面的专家，通过座谈形式讨论科技社团促进社会治理的实现路径和方法研究。2021.9-11月 撰写并完善研究报告，形成可操作性建议。 |
| 4．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科学技术水平**1. 经济效益**社会治理有赖于多元主体的协调作用。在传统社会管理体系中，政府或其他国家公共权力机关作为唯一的管理主体肩负着社会公共事务管理的职责；而在社会治理体系中，需要强调治理主体的多元性，即政府无疑是最重要的主体之一，除此之外，科技社团是其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科技社团通过参与治理框架和社会机制中，能够积极恰当提出自己的利益诉求，进而在相互沟通、交流和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利益共识，尤其是针对长期目标的利益共识，实现长效发展，成为促进行业可持续发展的“助推器”。因此本课题研究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的过程，亦是共同分享发展成果，从而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1. **社会效益**

本课题的定位是一个综合研究，从多元主体协同共治的角度对科技社团发展所面临的问题进行系统、全面的梳理，关注社会治理视域下科技社团的发展建设问题，试图通过了解科技社团参与服务的现状、特点、机制等内容。以江苏为例，科协系统下管理150多家各相关领域的科技社团组织，拥有庞大的社会资源。若解决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疗的方法问题，则能高效发挥科技社团参与国家治理的主体职能，从而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1. **科学技术水平**

 加强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也是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有效途径，因此能够显著提高科学技术水平。 |
| 5. 预期研究成果及形式1.计划完成科技社团参与社会治理对策方法的研究报告一篇，并发表。2.根据研究成果为政府有关部门提供有针对性社会治理和社会心理建设的建议报告。3.为科协组织引导科技社团发展建设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和对策。（可另加页） |

三、研究基础与条件

|  |
| --- |
| **与本课题有关的研究工作积累和已取得的研究工作成就（包括近期发表的与本课题有关的主要论著、获得学术奖励的情况、正在承担的有关研究项目等）** **1.关于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合作论文《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作者杨玉芳、郭永玉，《中国科学院院刊》心理学与社会治理专栏之首篇，2017，32 (2), 107–116.《新华文摘》2017年第10期全文转载，《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17年第3期转载），此文为中国学术界第一次明确提出心理学在社会治理中的作用并做了系统论证，明确指出心理学具有社会科学的学科性质，能够解释很多社会过程和社会问题的作用机制，进而论证了社会治理理念所倡导的多元主体、协商民主、消解矛盾和精细化的思想，都与心理学有密切的联系，通过心理学的研究可以为社会治理的不同领域做出贡献。同刊第一作者论文《理想天平与现实阶梯：心理学视角下的社会分层与公平研究》（作者郭永玉、杨沈龙、胡小勇，《中国科学院院刊》，2017，32 (2), 117–127.）则以社会分层与公平问题的研究为例更具体论述了心理学视角下的社会问题研究可能做出的贡献。**2.关于社会问题的咨询报告。**咨询报告《群体性事件的原因分析及对策建议》（作者郭永玉、李晔、王俊秀，《中国社会科学院要报·领导参阅》，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内刊号CN11-4113/D，2017年第18期（总第783期），2017年6月25日出版，第39–43页），文章《加强心理与社会支持工作，积极应对突发危机事件》（作者郭永玉、李晔，《中国社会科学报》2017年5月2日第3版），以上两篇文章均基于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危机管理中的心理与社会支持研究”（项目批准号13AZD087）成果，试图以咨询报告的形式向有关机构或社会组织提出针对性建议。调研报告《低阶层者该如何实现其中国梦——基于目标心理学的实证考察》（作者胡小勇、郭永玉，《中国社会科学（内部文稿）》，2014, 47(5), 122-131.），该文用系列实证研究回答了低阶层者实现其生活目标的社会条件和主观要素及其相互作用。 **3.关于社会阶层与公平的理论与实证研究**。通讯作者论文《低阶层者的系统合理化水平更高吗？——基于社会认知视角的考察》（作者杨沈龙、郭永玉等，《心理学报》，2016, 48 (11), 1467–1478.）和《社会公平感对不同阶层目标达成的影响及其过程》（作者胡小勇、郭永玉等，《心理学报》，2016，48 (3): 271-289.）通过系列实证研究系统论证了社会阶层对目标达成的影响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公平感和系统合理信念的差异，进而探讨了这些研究结果对于社会治理的启示。第一作者论文《社会阶层心理学视角下的公平研究》（作者郭永玉、杨沈龙、李静、胡小勇，《心理科学进展》主编特邀论文，2015, 23 (8), 1299–1311.）和通讯作者论文《社会阶层的心理学研究：社会认知视角》（作者胡小勇、李静、芦学璋、郭永玉，《心理科学》，2014，37（6），1509–1517.）则以国内外文献为基础，系统阐述了有关社会阶层与公平的社会心理学理论和研究发现以及对社会治理的现实意义。4.**关于人格与社会心理学的专著。**专著一《人格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一版，2019年第二版，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当代中国心理科学文库》之一），专著二《心理学视角下的社会阶层与公平》（《心理学与社会治理》丛书之一，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20年版，编辑中，基于本人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不同社会阶层分配不公平感的归因模式及应对策略”，项目批准号71171094），专著三《危机管理中的心理社会支持研究》，《心理学与社会治理》丛书之一，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20年版，编辑中，基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危机管理中的心理社会支持研究”，项目批准号13AZD087），以上三本专著均为杨玉芳教授主编的中国心理学会出版工作委员会组织的反映中国心理学者代表性研究成果的丛书组成部分，分别总结了本人在三个研究领域的成果。 （可另加页） |

\* **论文要写明作者、题目、刊名、年份、卷（期）、页码**

\* **专著要写明作者、书名、出版社、年份**

\* **研究项目要写明名称、编号、任务来源、起止年月、负责或参加的情况以及与本课题的关系**

四、课题负责人（1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学专业 | 现从事专业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邓铸 | 男 | 1964.7 | 教授 | 心理学 | 应用心理学 | 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 课题的总体设计、运行、管理、统筹 |

五、主要研究人员（不超过4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学专业 | 现从事专业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郭永玉 | 男 | 1963.05 | 教授 | 心理学 | 人格与社会心理学 | 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 课题设计、运行、管理、统筹 |
| 傅宏 | 男 | 1959.04 | 教授 | 心理学 | 社会心理学，健康心理学 | 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 课题设计、运行、管理、统筹 |
| 丁毅 | 男 | 19 | 教师 | 心理学 | 社会心理学 | 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 负责研究的实施与数据资料的分析 |
| 陈星星 | 女 | 1992.01 | 秘书长 | 心理学 | 应用心理学 | 江苏省心理学会 | 负责案例研究、访谈工作 |

六、 经费预算

1.申报江苏省科协调研课题资助经费预算表

（申请经费预算合计1—5万元，根据实际需要填写开支项目，所列经费开支项目须遵守申报单位关于课题经费管理的相关规定）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经费开支项目 | 预算金额（万元） | 说 明 |
| 1. | 资料费 | 1 |  |
| 2. | 数据采集费 | 1 | 实地调研劳务费：5次×10人/次×100元/人=0.5万元网络数据抓取、购买：0.5万元 |
| 3. | 会议费/差旅费/交流合作 | 1 |  |
| 4. | 专家咨询劳务费 | 2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合计 |  |  |

2.申报单位或课题组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  |
| --- |
| 自筹（配套）资金情况说明（没有可以不填，如有，须由资金提供单位加盖公章） |